

#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鹤发改资〔2024〕88号

## 关于古劳镇双桥横海村文旅产业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概算的批复

鹤山市古劳镇人民政府：

报来的《关于古劳镇双桥横海村文旅产业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概算批复的申请》及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实施古劳镇双桥横海村文旅产业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代码：2407-440784-04-01-619477）。建设地址：鹤山市古劳镇双桥村委会。

###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对村内道路进行提档升级，长约417米，路面加铺沥青，新建停车场约468.5平方米，完善双桥横海村周边基础设施等。

三、项目概算总投资157.35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132.6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7.22万元（包含勘察设计费7.77万元、监理费3.50万元、其他建设费用5.95万元）、预备费7.49万元。

四、项目由鹤山市古劳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

五、项目建设年限：2024年8月至2024年11月。

六、项目资金来源：除上级补助资金外，其余由鹤山市古劳镇人民政府自筹解决。

七、项目设备选型、节水节电等应采用先进技术，降低能耗，确保建设过程和投入使用后的能耗符合国家相关能耗标准和节能规范。

八、请加强工程建设和投入使用后的环境管理，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扬尘、噪声污染等，确保各项指标达到环保要求。

九、请按审批的内容和建设规模组织项目实施，加强管理，确保安全。项目建成后不得改变使用功能，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所规定的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办理。

十、审批项目的相关文件分别是：《鹤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2024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批复》（鹤府复〔2024〕87号）；市自然资源局《关于对古劳镇双桥横海村文旅产业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意见的复函》；《市财政局〈关于征询古劳镇双桥横海村文旅产业基础设施提升工程项目意见的函〉的答复意见》；初步设计方案、概算书及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此复。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8月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市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审计局、统计局、江门市生态环境局鹤山分局。

---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投资管理股

2024年8月5日印发

---